（上接B69版）

2024年10月，项目建设完成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2、2023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

1）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

鉴于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明显的地域优势、雄厚的工业基础和不断创新改良的制度政策给企业带来了良好的投资环境和发展机遇，公司可充分运用该地区在原材料供应、配套加工设施和港口物流运输、现代化产业链供应链等方面的优势，降低公司的采购和运输成本，进一步实现公司的降本增效目标。同时为进一步落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唐山设立全资子公司运机(唐山)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并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装备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目前市高新区变更为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2月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同时履行了公开披露义务。

上述变更仅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或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实质内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

2）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和投资总额调整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募投项目建设实际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在手订单及海外发展战略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调整“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不同实施主体的投资金额，同时调整该项目的投资总额。

①调整不同实施主体的投资金额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原分为“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以下简称“唐山生产基地”)和“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以下简称“成都数智基地”)，实施主体分别为运机(唐山)装备有限公司和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调整前，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48,349.5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1,760.51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11,239.49万元，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1,239.49万元。公司根据成都数智基地的建设开展情况，将成都数智基地的投资总额和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均调整为5,281.76万元，差额5,957.73万元调整至唐山生产基地用于工程施工建设或设备购置。此次调整后，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变更为54,307.24万元，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变更为47,718.24万元。

②追加“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

近年来，公司收入不断增长、海外市场逐步扩大，原有产能规划和生产厂区建设布局已不能满足公司排产计划和未来发展方向，公司将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由54,307.24万元增加至106,963.49万元(包括成都数智基地调整的5,957.73万元)，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7,718.24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

上述调整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总额为112,245.25万元，其中：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106,963.49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5,281.76万元。调整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总额和投资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构成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			
序号	工费用名称	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	序号	工费用名称	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工程建设费用	89,790.67	40,119.88	1	工程建设费用	5,281.76	5,281.76
1.1	建筑工程费	41,691.67	25,124.06	1.1	建筑工程费	-	-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8,099.00	14,995.82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5,281.76	5,281.7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91.25	2,691.2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
3	土地购置费	4,907.11	4,907.11	3	土地购置费	-	-
4	基本预备费	2,774.46	-	4	基本预备费	-	-
5	铺底流动资金	6,800.00	-	5	铺底流动资金	-	-
	项目总投资	106,963.49	47,718.24		项目总投资	5,281.76	5,281.76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10月2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审议通过，且《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不同实施主体之间的投资金额和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批批准，同时履行了公开披露义务。

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情况

为合理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加快推进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的产业化进程。公司“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增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运智远”)，实施地点增加成都市高新区。公司将根据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以实缴注册资本的方式向华运智远增资该募投项目实施所需的募集资金。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8月1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并履行了公开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变更仅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实质内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689.53万元。上述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出具了大华核字[2023]0016246号《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年2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置换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的议案》，鉴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实施地点整体迁移至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就前期在自贸实际已投入“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1,581.00万元，同意公司后续按照募集资金投入当年度的市场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后，全部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并将置换后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储于该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置换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且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置换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是根据上述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决定，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并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置换事项不会对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四）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西南运输机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已完成并投入运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将该项目结项。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研发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58.82万元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5.22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已注销相关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3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履行了公开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规格管带机数字化加工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露天大运量节能环保输送装备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物料输送成套装备远程数据采集分析控制系统应用产业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对上述项目结项，除预留质量保证金1,570.59万元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7,866.1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已注销相关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11月2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已经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履行了公开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的IPO募集资金余额为469.65万元。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00万元。

2、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净额51,841.23万元，公司累计实际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含置换金额)共计32,520.38万元，累计使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2,716.66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1,795.62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累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7,930.17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469.65万元。期末可用余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0.91%，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

（2）2023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净额72,039.70万元，公司累计实际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含置换金额)共计38,414.97万元，累计使用补充流动资金19,131.07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1,486.75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募集资金专用余额为15,980.42万元。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核查意见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规定以及公司的《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专项使用，并履行了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义务，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告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表1：

（1）2025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841.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6.39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237.04
累计改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露天大运量节能环保输送装备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自贡地区)	否	28,851.23	24,851.23	968.43	20,649.30	83.09%	2024年10月	4,679.40	是	否
2.露天大运量节能环保输送装备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唐山地区)	否		4,000.00	30.76	3,710.62	92.77%	2024年10月			否
3.西南运输机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2,110.00	2,110.00	-	2,127.31	100.82%	2024年4月	-	不适用	否
4.大规格管带机数字化加工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63.26	3,069.37	61.39%	2024年10月	650.01	是	否
5.物料输送成套装备远程数据采集分析控制系统应用产业化项目	否	3,380.00	3,380.00	43.93	2,963.78	87.69%	2024年10月	-	不适用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500.00	12,500.00	-	12,716.66	-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1,841.23	51,841.23	1,106.39	45,237.04			5,329.41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产	-	-	-	-	-	-	-	-	-	-
2.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为进一步落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损害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授权办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将“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运机(唐山)装备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目前市高新区变更为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公告编号：2024-003、2024-004、2024-005) 2、为合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加快推进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的产业化进程。公司“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增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运智远”)，实施地点增加成都市高新区。公司将根据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以实缴注册资本的方式向华运智远增资该募投项目实施所需的募集资金。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8月1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仅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实质内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公告编号：2024-112、2024-11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调整不同实施主体的投资金额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原分为“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以下简称“唐山生产基地”)和“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以下简称“成都数智基地”)，实施主体分别为运机(唐山)装备有限公司和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调整前，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48,349.51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1,760.51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11,239.49万元。公司根据成都数智基地的建设开展情况，拟将成都数智基地的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均调整为5,281.76万元，差额5,957.73万元拟调整至唐山生产基地用于工程施工建设或设备购置。此次调整后，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变更为54,307.24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变更为47,718.24万元。 2、追加“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 近年来，公司收入不断增长、海外市场逐步扩大，原有产能规划和生产厂区建设布局已不能满足公司排产计划和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拟将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由54,307.24万元增加至106,963.49万元(包括成都数智基地调整的5,957.73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7,718.24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 上述调整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总额为112,245.25万元，其中：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变更为106,963.49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5,281.76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689.53万元，其中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1,581.00万元，发行费108.53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核字[2023]0016246号”鉴证报告确认。公司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2亿元，尚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和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经管理中心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告编号：2024-136、2024-138、2024-149) 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告编号：2025-104、2025-107、2025-108)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5,980.42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2）2025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039.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75.6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546.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	否	53,000.00	47,718.24	25,532.53	35,996.19	75.43%	2026年12月	-	-	-
2.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	否	-	5,281.76	1,343.07	2,418.78	45.79%	2026年12月	-	-	-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039.70	19,039.70	-	19,131.07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2,039.70	72,039.70	26,875.60	57,546.0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产	-	-	-	-	-	-	-	-	-	-
2.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调整不同实施主体的投资金额 “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原分为“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唐山生产建设基地)”(以下简称“唐山生产基地”)和“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成都数智实施基地)”(以下简称“成都数智基地”)，实施主体分别为运机(唐山)装备有限公司和华运智远(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调整前，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48,349.51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1,760.51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11,239.49万元。公司根据成都数智基地的建设开展情况，拟将成都数智基地的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均调整为5,281.76万元，差额5,957.73万元拟调整至唐山生产基地用于工程施工建设或设备购置。此次调整后，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变更为54,307.24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变更为47,718.24万元。 2、追加“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 近年来，公司收入不断增长、海外市场逐步扩大，原有产能规划和生产厂区建设布局已不能满足公司排产计划和未来发展方向，公司将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由54,307.24万元增加至106,963.49万元(包括成都数智基地调整的5,957.73万元)，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变更为47,718.24万元。 上述调整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投资总额为112,245.25万元，其中：唐山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为106,963.49万元，成都数智基地投资总额为5,281.76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689.53万元，其中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1,581.00万元，发行费108.53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核字[2023]0016246号”鉴证报告确认。公司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进行置换。 鉴于“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实施地点整体迁移至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就前期在自贸实际已投入“数字孪生智能输送机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1,581.00万元，同意公司后续按照募集资金投入当年度的市场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后，全部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并将置换后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储于该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置换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的议案》，本次使用自有资金置换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2亿元，尚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和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经管理中心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告编号：2024-136、2024-138、2024-149) 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经管理中心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告编号：2025-104、2025-107、2025-108)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5,980.42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担保额度的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止，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在不超过上述总担保额度的情况下，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对可用的担保额度在符合规定的被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办理相关业务，签署相关的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具体情况

(一)总体担保额度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运机集团	欧瑞安	56.50%	35.23%	1,893.00	15,000	6.28%	否
	唐山装备	100.00%	52.03%	0	80,000	33.51%	否
	中友机电	100.00%	45.10%	2,204.95	5,000	2.09%	否

(二)关于担保额度调剂

上表所列额度，为公司根据各子公司情况所预估的最高额度，后期公司可能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各子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但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确定调剂对象及调剂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山东欧瑞安电气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03月07日

法定代表人：杜舜

注册资本：516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泰安高新区一天门大街以北3777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动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软件开发；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欧瑞安56.50%股权，张媛持有欧瑞安36.90%股权，丁冉持有欧瑞安3.00%股权，洗海涛持有欧瑞安1.80%股权，邱瑾持有欧瑞安1.8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810.58
负债总额	14,728.5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2.72
流动负债总额	14,633.22
净资产	27,081.99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121.17
利润总额	3,936.46
净利润	3,515.35

3、欧瑞安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较好的合同履约能力。

(二)运机(唐山)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02月02日

法定代表人：吴正华

注册资本：贰亿元整

注册地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曹妃甸片区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唐山市曹妃甸隆辉钢板桩有限公司3号厂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唐山装备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056.19
负债总额	21,362.8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总额	16,691.77
净资产	19,693.31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2.71
利润总额	-313.84
净利润	-239.73

3、唐山装备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较好的合同履约能力。

(三)自贡中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01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吴星慧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注册地址：自贡市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30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研发；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程管理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中友机电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47.34
负债总额	2,727.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841.15
流动负债总额	875.91
净资产	3,319.91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80.23
利润总额	537.32
净利润	479.37

3、中友机电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较好的合同履约能力。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事项为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所作的年度担保额度总体预计，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将根据业务需求，在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文件，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其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目前均未发生逾期还款情形，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

公司本次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欧瑞安提供的担保事项，张媛持有欧瑞安36.90%股份，将按其出资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其余3位股东合计持有欧瑞安6.60%股份，其余三位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亦不提供反担保。欧瑞安不提供同比例担保/反担保的股东特股比例较低，且公司充分了解欧瑞安的发展和经营状况，对欧瑞安生产经营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管控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1.8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4,097.95万元，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1.7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对外担保，亦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2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随着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的进一步深入和海外业务的拓展，公司外汇收支规模亦同步增长。鉴于国际经济、金融环境波动等因素影响，全球货币汇率、利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为锁定成本与收益区间，降低汇率及利率波动对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的预期外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品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如美元等；

3、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外汇衍生产品或前述产品的组合；

4、交易场所：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